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高雄市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8月31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府都發規字第11233671702號
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告公開展覽本市都市計畫「變更澄清湖特定區計畫（仁武產業園區）細部計畫（配合土地使用分區管制要點調整）案」。

依據：都市計畫法第19條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公開展覽時間：民國112年9月4日起至112年10月11日止。

二、公告地點：

（一）本府都市發展局都市計畫公告欄。

（二）本市大社區、仁武區及鳥松區公所公告欄。

（三）本府都市發展局網站：<http://urban-web.kcg.gov.tw/>→「都市計畫專區」→「都市計畫公告」→「公告公開展覽」→點選本計畫案名。

三、都市計畫說明會地點：本市仁武區公所3樓會議室。

四、都市計畫說明會時間：112年9月22日（星期五）上午10時00分。

五、公告圖說：細部計畫書1份。

市長 陳其邁